绵阳市2022年下半年

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人民警察）体能测评

承 诺 书

本人已知悉体能测评是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人民警察）必经程序，特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身体健康，能够按照按人社部、公安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印发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暂行）的通知](http://download.scpta.gov.cn/zlxz/201104gzjglyjctncsbzjxmtzfj.doc)》（人社部发〔2011〕48号）、国家公务员局《关于明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体能测评次数的函》（国公局函〔2012〕1号）、中组部公务员二局《关于同意调整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有关项目测评次数的复函》等要求，参加由中共绵阳市委组织部、绵阳市公安局组织的绵阳市2022年下半年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人民警察）体能测评，如因本人隐瞒身体状况造成后果或测试过程中因自身原因发生意外的，责任由本人承担。

考生签名：（捺手印）

2023年2月19日